

当代认识论导论

当代 认识论导论

(美)J·丹西 著



中



社



2 017 2391 0

当代 认识论导论

[美]J.丹西 著

周文彰 何包钢 译



中 国 人 民 大 学 出 版 社

Jonthan Dancy
An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Epistemology
Basil Blackwell Ltd, Oxford UK 1985

本书根据英国牛津巴兹尔·布莱克韦尔出版有限公司1985年第1版译出

当代认识论导论

〔英〕J.丹西 著
周文彰 何包钢 译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郊海淀路39号)

丰华印刷厂排版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850×1168毫米32开 印张：9.5
1990年4月第1版 1990年4月第1次印刷
字数：227,000 册数：1—5 000

*

ISBN 7-300-00762-7
B·99 定价：3.45元

中 译 本 序

我知道，在中国，人们对英美哲学传统，亦即我试图在本书中论述的中心内容，正表现出日益浓厚的兴趣，这个传统在不列颠和美利坚至今仍在被广泛地应用。本书假如能够有助于推进这一传统，并使中国同行进一步了解这一传统，我将感到格外欣喜。周文彰博士和何包钢博士的努力使它获得了后一种可能，对此，我十分感谢。

J.丹西

1988年12月7日
于美国匹兹堡大学

序　　言

这本书是我几年来在基尔大学开设的认识论专题课的扩写本，理所当然，它是和学生与同事们多次对话的产物。我感谢他们，尤其感谢大卫·巴赫斯特(David Bakhurst)、大卫·麦克诺顿(David Mc Naughton)和里查德·斯温伯恩(Richard Swinburne)，他们通读了全书，有时是一些草稿，并且非常友好地提出了详尽的评论和建议。我的父亲约翰·丹西(John Dancy)也颇有见地地阅读过全书。安格斯·格拉特利(Angus Gellatly)、汉乔·格洛克(Hanjo Glock)、彼得·哈克(Peter Hacker)和卡西·麦克丹尼尔(Cathy McDaniel)阅读了部分书稿并提出了有益的批评。我感谢他们，并感谢受巴兹尔·布莱克韦尔出版有限公司委托的四份匿名报告，这些报告旨在进一步完善本书的内容；我还要感谢查尔斯·斯旺(Charles Swann)所给予的始终如一的热情支持。约翰·汤普森(John Thompson)直率地并且以事例说服我着手写作，我想，我对他也应致以感谢之情。

然而，我最应该感谢的是我的妻子萨拉(Sarah)，在艰难的日子里，她给了我永不枯竭的激励；而在顺利的岁月，她又心甘情愿地给我以帮助。过去我经常多少有点怀疑作者们对于丈夫、妻子、朋友等人的感谢之辞，说什么若没有他们……，现在我再也不怀疑了。不得不与某位思想被一个题目占领而置大多数其他事情于不顾的人一起生活，超过了一个人的合理要求；它当然不包含在原初的契约中。

目 录

中译本序	
序言	
导言 1

第一编 知识

1 怀疑论 7
1.1 一些区别 7
1.2 三种怀疑论论证 10
1.3 有利于怀疑论者的捷径 18
1.4 另一种回答 20
1.5 一种更好的反应 23
2 知识 25
2.1 传统描述 25
2.2 格梯尔反例 27
2.3 对格梯尔的几种反应 30
2.4 结语 38
3 知识条件论 41
3.1 关于这个理论 41
3.2 一些评论 43
3.3 闭合原理和第一个怀疑论论证 45
3.4 诺齐克驳倒了怀疑论者吗？ 49
3.5 内在论和外在论 51

第二编 证 明

4 基础论	59
4.1 古典基础论	59
4.2 古典基础论的问题	65
4.3 缺乏可靠性的基础论	70
5 基础论和他人心理	75
5.1 基本信念和人自己的感觉状态	75
5.2 他人心理问题	76
5.3 根据类比的论证	77
5.4 你能理解关于与你自己的心理不同的心理的命 题吗？	79
5.5 私人语言论证：遵守规则	83
5.6 另一种解释	87
5.7 共同的结论	92
5.8 基础论的前景	94
6 经验论的意义理论	97
6.1 意义论与认识论的关系	97
6.2 逻辑经验论和人的感觉的证据	98
6.3 三种证实论的理论	101
7 整体论和不确定性	110
7.1 翻译的不确定性	110
7.2 作为基础论者的奎因	112
7.3 原子论和整体论	115
7.4 一种更完全的整体论的优点	117
7.5 证实主义、反实在论和基础论	123
8 一致论	125
8.1 什么是一致性？	125

8.2	真理一致论	128
8.3	证明一致论	132
8.4	经验事实的作用	137
8.5	一致论和经验论	140
9	一致性、证明和知识	145
9.1	回归论证	145
9.2	内在论和外在论	148
9.3	内在论的程度	150
9.4	内在论和一致论	154
9.5	一致论、实在论和怀疑论	156

第三编 知识的形式

10	知觉理论	16 ₃
10.1	有知觉哲学的地位吗?	163
10.2	知觉理论	164
10.3	直接实在论	168
10.4	间接实在论	173
10.5	间接实在论的朴素形式和科学形式	176
10.6	现象学和唯心论	177
11	知觉：一种理论的选择	182
11.1	现象学和经验的解释	182
11.2	间接实在论：双重意识和双重对象	186
11.3	直接实在论和知觉错误的解释	192
11.4	因果要素	196
11.5	知觉、因果和证明	199
11.6	直接实在论和一致论	203
12	记忆	207
12.1	记忆理论	207

12.2	间接实在论.....	208
12.3	直接实在论.....	212
12.4	现象学.....	216
12.5	罗素的假说.....	217
12.6	知觉记忆和证明.....	220
13	归纳.....	222
13.1	归纳、知觉和记忆.....	222
13.2	两种未来观.....	225
13.3	休谟及其批评者.....	228
13.4	古德曼的新的归纳之谜.....	231
13.5	一致论和归纳.....	234
14	先验知识.....	240
14.1	基础论和先验知识.....	240
14.2	经验论、先验和分析.....	241
14.3	综合真理能被先天地认识吗？.....	242
14.4	先验知识和普遍真理.....	247
14.5	先验知识和必然真理.....	251
14.6	奎因，先验与经验的区别.....	252
14.7	一致论的态度.....	254
15	认识论可能吗？.....	257
15.1	黑格尔.....	257
15.2	奇泽姆和标准问题.....	261
15.3	奎因和第一哲学的非存在.....	264
15.4	自然化的认识论.....	266
15.5	结论.....	270
	参考书目.....	275
	译后记.....	287

导　　言

这本书如其标题所示，是要就当前在“认识论”(epistemology)或知识论(theory of knowledge)这个相当模糊的题目下讨论的主要论题提供一种入门。认识论是研究知识以及研究信念的证明①的理论。认识论研究者试图回答的中心问题包括：“哪些信念被证明是合理的，哪些则没有？”“若要说我们能知道，那么，我们能知道什么？”“知道与有真信念的区别如何？”“看见和知道的关系怎样？”诸如此类的问题居于认识论的中心位置。当然，像一切哲学探索一样，研究课题是不断扩展的，并且其界限是模糊不定的。

本书是为攻读哲学学位的二年级或三年级的大学生写的，但这并不必然妨碍处于其他背景的读者阅读本书，例如，我的父亲就自称能读懂它，虽然他也许并不感谢我暗示他有代表性。尽管本书是一种介绍，但我觉得没有理由隐瞒我自己的见解；这些见解不管怎样没有什么特别的独到之处。我认为留有某些要反对的东西对学生是有利的，但这并没有使我在每一论题上努力给出确定的结论。本书所用的部分材料以前曾发表过；《美国哲学季刊》

① justification，由动词justify（为……辩护、证明……是合理的）转化而来，意为“辩护”、“证明为合理（正当）”。为简洁起见，本书多译作“证明”（有时译作“正当理由”）。出于同样的考虑，后面大量出现的 justified belief（被证明为合理的信念）简译作“合理信念”。——译注

和《分析》杂志的编辑们允许我再版这些材料，使我非常感激。

我研究这一课题的方法差不多是仅仅涉及英美传统的方法，虽然我在最后一章也论述了黑格尔，在这一章的末尾我还提到了大陆传统特别是批判理论的一些典范性著作。我的工作所属的传统包含了一种在认识论问题上的两种研究方法之间的选择。同笛卡尔的名字联系在一起的第一种方法是从考察怀疑论的挑战即认识论是不可能的这一论断开始的，它希望在回答这个挑战的过程中被迫揭示所要认识的东西的本性，由此得出认识之可能性的结论。第二种方法我将它同格赖斯(Grice, 1961) 联系在一起，这种方法认为，笛卡尔歪曲了哲学，使哲学陷入了一个不存在的名曰“怀疑论者”的人的恶性困扰之中，而我们应当直接研究知识的本性（如果知识有一种本性的话）和证明的本性，并希望根据我们在这个领域的研究成果提供这样或那样的关于认识之可能性的结论。按这第二种方法，驳斥怀疑论并不是成功的认识论的意图，并且也不必是它的结果。

对于这两种方法，我至少在形式上采取了第一种，因为本书第1章就是关于怀疑论的，并且全书经常地尽管是零散地提到一种形式的怀疑论论证。我这样做的理由或借口在于，对怀疑论的兴趣已经复活。论题回到了最后一章所注意的问题的最前沿，在那里，我论述了我在前面14章所从事的事业的可能性。

本书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论知识，第二部分论证明，第三部分论知识的形式。对于这种划分人们可能提出各种抱怨，且多数抱怨被证明是正当的。抱怨之一是怀疑论并不限于怀疑认识的可能性，多数饶有趣味的怀疑论论证，如我在第1章所说，同样包含着对被证明为合理的信念(justified belief)^①的可能性的怀疑。因此出现在第一部分关于怀疑论的那一章有同等权利纳入第

① 以下简译作“合理信念”。——译注

二部分。抱怨之二是不清楚第三部分所讨论的全部问题——知觉、记忆、归纳和先验知识——是不是都是知识的形式(forms)。有些已被人们认为是知识的来源(sources)。我们可能会说，知识来自知觉所给予的东西，知觉所提供的东西本身还不是知识，但经过某种转换就变成知识。另一方面，归纳似乎更像是一种推理形式，而不是知识形式。许多著者通过提供论述知识对象——外部世界、过去、未来、必然、他人心理(other minds)等等——的篇章来回避这些困难。然而在我看来，这种方法含有自身的困难，更不用说每一知识对象可以用不止一种不同的方法来认识了。因此，我宁可说它们是知识形式。我让各种可能的知识对象出现在它们所愿意出现的地方。例如他人心理这一论题便例外地见之于第5章。

第一部分在关于怀疑论的开篇之后，还包括这样两章：一章论知识的本性及其同合理的真信念的关系，另一章集中论述一种特别的理论。前一章只是浮光掠影地考察了一个近来遭到严重破坏的领域的表层；而写后一章是因为我认为这一理论虽然是晚近才提出的，但不仅仅是转瞬即逝的时髦，它也包含着一些对知识本性的深刻见解。

第二部分我考察了对证明的本性的两种态度——基础论(foundationalism)和一致论(coherentism)——的相对功过。第4章和第5章揭示了最粗陋的形式的基础论的缺陷，第6章和第7章则证明我们有更普遍的理由避免任何种类的基础论，这一理由来源于对意义理论的思考。这里显然提出了哲学优先权(philosophical priority)的问题。意义理论能够优先于认识论并提供某种仲裁认识论争论的判决吗？然而，与此相距甚远，这两章大概要比它们前后各章都要难读，因此我建议初读时一略而过。假如你从第5章直接过渡到第8章，你将会看到两种证明理论的鲜明对照。现时你需要了解的一切就是，中间我插入这两章是要提供一个反对

任何形式的基础论的理由。最后两章即第14、15章在某种程度上取决于第6、7章的内容。因此我建议在初读它们时也一略而过，只读余下的第1—5和8—13章。

第三部分占主导地位的是论知觉的两章，它们或许构成了本书的中心。在我看来，这个论题在认识论中最重要而又最困难。

全书各章都以一个题为“进一步阅读书目”的简短附录结束。附录包含两部分（正文中也有参考书目，其中一些整理于章末）。这两部分的区别是，前一部分是想向你说明，你应当从何着手研究本章的主要论点，后一部分提供作为背景阅读的参考书目，它使我有机会围绕有关领域谈谈我的想法，并就本章提出的每一论题提供建议阅读书目，以便当你想要研究任何特定方面时知道下一步该怎样进行。第一部分提到的项目同它们那一章差不多处于同一难度，第二部分的项目则可能难一些。所有参考书目是用作者一日期方式注出的（例如：“格赖斯，1961”），并收集于书末的“参考书目”中。

最后，书末的索引①意在弥补本书的一个缺陷，就是，随着我们阅读的进展，各种论题、理论和态度会在不同地方重新出现。例如，反实在论(anti-realism)是第1章讨论的并重新出现于第9章；而反实在论对于知觉的态度则见之于第10、11章，对记忆的态度论述于第12章，对归纳的态度又出现于第13章。这可能造成混乱，如果每一论题只在一个地方加以处理那就好了。如果你对所有已出现的东西感到混乱，或者如果你渴望知道一个论题还将出现在什么地方，就查阅索引吧；如果没有把索引搞错，那么它将告诉你一个论题的来龙去脉。

在这本书中，我容许我自己以“iff”这个有用的缩略语代表“if and only if”（当且仅当）。

① 中译本略。——译注

第一编 知识

1 怀 疑 论

1.1 一 些 区 别

怀疑论，就其最有趣的形式而言，总是依赖于一个论证；这个论证愈是充分，它所产生的怀疑论就愈加有力。既然它依赖于一个论证，它就必须能被表述为一个结论。怀疑论的结论是：知识不可能。没有什么人确实知道，因为没有什么人能够知道。

在提供一种论证（上述结论就是这种论证的结论）的怀疑论者和其他两种怀疑论者之间有着鲜明的区别。前者以“你是怎么知道的？”问题作为对每一论断的反应。然后，无论你怎么回答，他只是重复这个问题，直到你无言以对。这个被重复的问题，在使他人陷于恼火的但却是无力的沉默方面是极为成功的；然而，它可供学习的东西极少，因为我们一旦知道了存在于其背后的东西，它就不再有效了。当然，这里有一些令人感到有趣的可能性，例如以下两个命题：

1. 没有人知道P，除非他能说他是如何知道P的。
2. 企图通过简单地重申P来回答“你是如何知道P的”问题，是不可能成功的。这是用未经证明的假定来辩论。

一个反复叫嚷这个问题而不愿意诉诸这样一些命题的怀疑论者，

没有提出令人感兴趣的哲学观点。然而一旦诉诸这些命题，我们就回到了一种依赖于一个论证的怀疑论。值得指出的是，在这方面，上述两个命题是可疑的。例如，第二个命题等于断定，一个人单靠简单地说“因为我痛苦”是不能回答“你是怎么知道你痛苦的”问题的。有的人就是这样回答的，他认为，在有些情况下这样回答是可行的。我们不应当用未经证明的假定来回敬他。

与此相对照，第二种怀疑论者提供的不是一个论证或一个问题，而是一种态度。这种怀疑论者是讲究实际的人，他断言：大多数人容易被实际上较弱的证据所说服，而要使他信服，则需要比这更多的东西。这种怀疑论者声称比他人有更高的证据标准，他诬蔑别人是轻信的，或者是太容易被说服的。当这些标准树得过高而不能实现时，他的观点就发展成为严格意义上的怀疑论（即认为知识不可能，而不仅仅是比一个人所想象得更少）。但是，为了变得在哲学上令人感兴趣（而不只是一种理智的异想天开），他不应当仅仅宣布证据标准越高越好，他必须作些论证，证明通常的标准在某些方面是不适当的，并且这种论证必须根据他的标准同时也根据我们的标准被证明是合理的。这样就有不一致的危险。提供一种被通常的证据标准证明是合理的论证是前后一致吗？意思是说，这些标准是不适当的吗？

结论就是我们由以开始的结论：怀疑论，就其最有趣的形式而言，总是依赖于一个论证。下一节我们要讨论三种怀疑论论证，这些论证非常有力，值得认真对待。首先我们有必要考察一下各类怀疑论论证之间的一些区别。

第一点区别也是最不重要的区别，是局部怀疑论论证和全面怀疑论论证的区别。局部怀疑论(*local scepticism*)主张，即使知识在其他地方是可能的，但由于某些特殊的理由，它在这个或那个选定的领域却行不通。对局部怀疑论来说，最得心应手的领域是伦理学(*ethics*)，宗教(*religion*)和未来(*the future*)。或许我们能知